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 有關新能源數控系統之 合作意向書

本聯合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d)條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視乎情況而定)而刊發。

中國創新董事會及中國趨勢董事會聯合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交易時段後，中國創新、中國趨勢及中國兵器附屬公司中國東方數控訂立合作意向書，三方擬在新能源數控系統於太陽能電動車的應用上，展開運營和市場推廣合同能源管理營運模式等領域的合作。

#### 合作意向書

中國創新董事會及中國趨勢董事會聯合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交易時段後，訂立合作意向書。

## 訂約方

- (1) 中國創新；
- (2) 中國趨勢；及
- (3) 中國東方數控

中國東方數控為中國創新及中國趨勢獨立第三方。

## 有關中國東方數控之資料

中國東方數控隸屬於中國兵器，是中國三大數控產業基地之一。中國東方數控從 1989 年與德國西門子公司在數控系統方面開始合作，主要從事經濟型、普及型及功能型各類數控系統的開發、製造、銷售、服務。1996 年和西門子公司合資組建了「西門子數控(南京)有限公司」，目前已形成年產近萬套各類數控系統的生產能力。中國東方數控現已建設成為集研發、製造、銷售、服務、工程與投資管理、對外貿易於一體的綜合性軍民結合企業。

## 有關中國創新之資料

中國創新於 2002 年 8 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代號：1217)，主要圍繞新能源、新光源、新材料、新媒體進行產業鏈、價值鏈之旗下投資企業進行投資，實現了在高效儲能電池、新型光源產品、電子裝備材料、節能媒體終端等高端軍民兩用領域的實質項目突破。

## 有關中國趨勢之資料

中國趨勢於 2002 年 7 月在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代號：8171)，主要從事銷售及推廣資訊科技產品及解決方案，而中國趨勢集團在節能數子產業應用方案之業務，則透過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在社會多個領域推廣應用，中國趨勢集團矢志成為新能源、新光源、新材料及新媒體產業應用通道的推廣。

## 主要條款

- (1) 中國東方數控提供數控產品和應用技術，中國創新旗下投資企業安排高效儲電技術和產品，中國趨勢集團提供市場和運營，三方在新能源數控系統領域，展開全面緊密的合作；
- (2) 中國創新、中國趨勢及中國東方數控三方同意首先研究新能源數控系統在太陽能電動車上的應用。中國東方數控將會向中國創新旗下投資企業提供全套新能源數控系統方案，中國趨勢將會向中國創新旗下投資企業提供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為主的招商與運營，經營目標為 100 萬輛太陽能電動車；
- (3) 中國創新、中國趨勢及中國東方數控三方同意組成工作班子，指定專人就合營合資(如有必要)、技術應用、產品整合、運營模式等具體事宜進行協商落實，以儘快達成各方的排他性合作關係；及
- (4) 中國創新、中國趨勢及中國東方數控三方將於合作意向書簽訂當日起計 6 個月內力爭達成實質性合作，否則合作意向書將被自然終止。

## 訂立合作意向書的理由

隨著中國政府大力支持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進節能服務產業發展，中國創新及中國趨勢希望通過是次合作意向書，促進中國趨勢集團及中國創新旗下投資企業在合同能源管理業務的發展，一同與中國東方數控於新能源數控系統在太陽能電動車的應用上，展開運營和市場推廣合同能源管理營運模式等領域的合作。而透過與中國兵器附屬公司合作，中國創新與中國趨勢相信可藉此進一步提升項目發展的成功率，同時獲得中國兵器強大技術及資源支持。

## 一般資料

本聯合公佈旨在載列合作意向書之要點。中國創新及中國趨勢將分別就任何可能進行之交易及行動之重大發展另行作出公佈，以分別符合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披露及／或批准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中國創新」	指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國創新董事會」	指	中國創新的董事會
「中國創新董事」	指	中國創新的董事，包括中國創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創新股東」	指	中國創新股份持有人
「中國創新股份」	指	中國創新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中國東方數控」	指	中國東方數控公司，為中國兵器於中國國內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中國趨勢」	指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中國趨勢董事會」	指	中國趨勢的董事會
「中國趨勢董事」	指	中國趨勢的董事，包括中國趨勢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趨勢集團」	指	中國趨勢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趨勢股份」	指	中國趨勢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中國趨勢股東」	指	中國趨勢股份持有人
「中國兵器」	指	中國兵器工業集團公司，由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國有企業，並為國家授權的軍工機構，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軍工設備及武器，並為國內最大武器製造集團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據中國創新董事或中國趨勢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乃與中國創新、或中國趨勢集團任何董事、行政總裁、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亦非中國創新或中國趨勢之關連人士
「合作意向書」	指	中國創新、中國趨勢及中國東方數控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訂立合作意向書，藉此載列就新能源數控系統於太陽能電動車的應用上，展開運營和市場推廣合同能源管理營運模式等領域的合作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向心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中國創新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陳昌義先生及黃澤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光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新先生、臧洪亮先生及李永恆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中國趨勢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楊高才先生、黃澤強先生及羅而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盧雨禾女士及郭志洪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中國趨勢之資料。中國趨勢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中國趨勢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且無誤導；(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而(iii)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http://www.8171.com.hk) 內刊登。